

中華電信 MOD 業務一戶多機服務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聯單編號：	MD 號碼 2：	MD 號碼 3：	MD 號碼 4：
申請事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第 2 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第 3 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第 4 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租第 2 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租第 3 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租第 4 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2 機宅內移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3 機宅內移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4 機宅內移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2~4 機宅外移機(需與第 1 機同案辦理)
客戶名稱(須同 MOD 第一機申請人)、裝機/帳單地址	請填第一頁表格		

說明事項，請詳閱

<p>1. MOD 一戶多機服務(以下稱本服務)須附掛於本公司光世代(經濟型)或 ADSL (非固定制) 網路(不限 ISP)、同一 MOD 客戶名稱申請本服務。</p> <p>2. 為提供收視 MOD 節目更高品質服務，客戶如同時使用上網及觀賞 MOD 時，會與上網共享頻寬。</p> <p>3. 本服務在內容營運商同意下，可免費分享第 1 機 MOD 所訂閱之電視頻道、隨選影片、包月影片與部分生活娛樂服務(依內容營運商提供而定)。</p> <p>4. 本服務需技術可達供裝範圍內始可受理申裝，如無法裝機，將取消本申請。</p> <p>5. 本服務依本公司「多媒體內容傳輸平臺服務費率表」收取平臺服務費、裝移異等相關費用；第 2~4 機 MOD 平臺服務費繳費優惠方式須與第 1 機相同，無法單獨選擇不同繳費優惠方式。</p> <p>6. 本服務提供之第 2~4 機 MOD 為第 1 機之附加服務，部分異動需以第 1 機 MOD 為主體同案辦理。</p> <p>7. 申請第 2~4 機 MOD 免收裝機費 800 元，每一機 MOD 須同意租用 1 年(含)，使用未滿 1 年退租時，須各補收優惠之裝機費 800 元(裝機費優惠代碼：MDA3)。</p> <p>8. 辦理第 2~4 機 MOD 宅外移機(須與第 1 機一併移機)，客戶可參加 MOD 宅外移機費優惠方案(MDAA)，需同意每一機 MOD 自竣工日起租用 MOD 滿 1 年(含)，未滿 1 年者各補收宅外移機費 800 元。</p> <p>9. 本公司員工住宅公務 MOD(MD01)申裝第 2~4 機 MOD，請填寫本申請書辦理；另第 2~4 機 MOD 之平台服務費與隨選視訊費、生活娛樂服務等費用，需依「多媒體內容傳輸平臺服務費率表」之費率繳付。</p> <p>10. 102 年 5 月 10 日起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，訂閱家庭豪華餐、精選餐、家庭精選 B 客戶申裝第三、四機時，請受理人員務必分別輸入 MDB9，自受理日起，每月可享 MOD 平台服務費 45 元/機優惠；若拆除 MDB9 代碼即喪失優惠。</p>	<p>確已詳閱本業務租用相關條款並同意遵守。</p> <p>*MOD 費用併入市內電話月租費帳單內，客戶同意按時繳納。</p> <p>*本人同意中華電信 MOD 一戶多機服務模式，即第 2~4 機 MOD 可免費分享第 1 機 MOD 所訂閱之電視頻道、隨選與包月影片；而各項生活娛樂服務須視營運商提供之內容而定。</p> <p>*為提供收視 MOD 節目更高品質服務，客戶如同時使用上網及觀賞 MOD 時，會與上網共享頻寬。</p>
客戶簽名	(若為公司行號申請，請蓋公司大、小章)